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惘然記：散文集（二）．一九五〇～八〇年代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9573326519

10位ISBN编号：9573326515

出版时间：2010年4月

出版人：皇冠文化

作者：張愛玲

页数：224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前言

一九五四年秋，我在香港寄了本《秧歌》給胡適先生，另寫了封短信，沒留底稿，大致是說希望這本書有點像他評《海上花》的「平淡而近自然」。

收到的回信一直鄭重收藏，但是這些年來搬家次數太多，終於遺失。

幸而朋友代抄過一份，她還保存著，如下： 愛玲女士： 謝謝你十月廿五日的信和你的小說《秧歌》！

請你恕我這許久沒給你寫信。

你這本秧歌，我仔細看了兩遍，我很高興能看見這本很有文學價值的作品。

你自己說的「有一點接近平淡而近自然的境界」，我認為你在這個方面已做到了很成功的地步！

這本小說，從頭到尾，寫的是「飢餓」，——也許你曾想到用「餓」做書名，寫得真好，真有「平淡而近自然」的細緻功夫。

你寫月香回家後的第一頓「稠粥」，已很動人了。

後來加上一位從城市來忍不得餓的顧先生，你寫他背人偷吃鎮上帶回來的東西的情形，真使我很佩服。

我最佩服你寫他出門去丟蛋殼和棗核的一段，和「從來沒注意到（小麻餅）吃起來啍啍啍，響得那麼厲害」一段。

這幾段也許還有人容易欣賞。

下面寫阿招挨打的一段，我怕讀者也許不見得一讀就能了解了。

你寫人情，也很細緻，也能做到「平淡而近自然」的境界。

如131 132頁寫那條棉被，如175,189頁寫的那件棉襖，都是很成功的。

189頁寫棉襖的一段真寫得好，使我很感動。

「平淡而近自然的境界」是很難得一般讀者的賞識的。

海上花就是一個久被埋沒的好例子。

你這本小說出版後，得到什麼評論？

我很想知道一二。

你的英文本，將來我一定特別留意。

中文本可否請你多寄兩三本來，我要介紹給一些朋友看看。

書中160頁「他爹今年八十了，我都八十一了」，與205頁的「六十八嘍」相差太遠，似是小誤。

76頁「在被窩裏點著蠟燭」，似乎也可刪。

以上說的話，是一個不曾做文藝創作的人的胡說，請你不要見笑。

我讀了你十月的信上說的「很久以前我讀你寫的醒世姻緣與海上花的考證，印象非常深，後來找了這兩部小說來看，這些年來，前後不知看了多少遍，自己以為得到不少益處。」

——我讀了這幾句話，又讀了你的小說，我真很感覺高興！

如果我提倡這兩部小說的效果單止產生了你這一本秧歌，我也應該十分滿意了。

你在這本小說之前，還寫了些什麼書？

如方便時，我很想看看。

匆匆敬祝 平安 胡適敬上 一九五五、一、廿五 （舊曆元旦後一日） 適之先生的加圈

似是兩用的，有時候是好句子加圈，有時候是語氣加重，像西方文字下面加槓子，講到加槓子，二、三 年代的標點，起初都是人地名左側加一行直線，很醒目，不知道後來為什麼廢除了，我一直惋惜。

又不像別國文字可以大寫。

這封信上仍舊是月香。

書名是左側加一行曲線，後來通用引語號。

適之先生用了引語號，後來又忘了，仍用一行曲線。

在我看來都是五四那時代的痕迹，「不勝低迴」。

我第二封信的底稿也交那位朋友收著，所以僥倖還在： 適之先生： 收到您的信，真高興到極

點，實在是非常大的榮幸。

最使我感謝的是您把《秧歌》看得那樣仔細。

您指出76頁敘沙明往事那一段可刪，確是應當刪。

那整個的一章是勉強添補出來的。

至於為什麼要添，那原因說起來很複雜。

最初我也就是因為《秧歌》這故事太平淡，不合我國讀者的口味 - - 尤其是東南亞的讀者 - - 所以發奮要用英文寫它。

這對於我是加倍的困難，因為以前從來沒有用英文寫過東西，所以著實下了一番苦功。

寫完之後，只有現在的三分之二。

寄去給代理人，嫌太短，認為這麼短的長篇小說沒有人肯出版。

所以我又添出第一二兩章（原文是從第三章月香回鄉開始的），敘王同志過去歷史的一章，殺豬的一章。

最後一章後來也補寫過，譯成中文的時候沒來得及加進去。

160頁譚大娘自稱八十一歲，205頁又說她六十八歲，那是因為她向兵士哀告的時候信口胡說，也就像叫化子總是說「家裏有八十歲老娘」一樣。

我應當在書中解釋一下的。

您問起這裏的批評界對《秧歌》的反應。

有過兩篇批評，都是由反共方面著眼，對於故事本身並不怎樣注意。

我寄了五本《秧歌》來。

別的作品我本來不想寄來的，因為實在是壞 - - 絕對不是客氣話，實在是壞。

但是您既然問起，我還是寄了來，您隨便翻翻，看不下去就丟下。

一本小說集，是十年前寫的，去年在香港再版。

散文集《流言》也是以前寫的，我這次離開上海的時候很匆促，一本也沒帶，這是香港的盜印本，印得非常惡劣。

還有一本《赤地之戀》，是在《秧歌》以後寫的。

因為要顧到東南亞一般讀者的興味，自己很不滿意。

而銷路雖然不像《秧歌》那樣慘，也並不見得好。

我發現遷就的事情往往是這樣。

《醒世姻緣》和《海上花》一個寫得濃，一個寫得淡，但是同樣是最好的寫實的作品。

我常常替它們不平，總覺得它們應當是世界名著。

《海上花》雖然不是沒有缺陷的，像《紅樓夢》沒有寫完也未始不是一個缺陷。

缺陷的性質雖然不同，但無論如何，都不是完整的作品。

我一直有一個志願，希望將來能把《海上花》和《醒世姻緣》譯成英文。

裏面對白的語氣非常難譯，但是也並不是絕對不能譯的。

我本來不想在這裏提起的，因為您或者會擔憂，覺得我把事情看得太容易了，會糟蹋了原著。

但是我不過是有這樣一個願望，眼前我還是想多寫一點東西。

如果有一天我真打算實行的話，一定會先譯半回寄了來，讓您看行不行。

祝近好 張愛玲 二月廿日 同年十一月，我到紐約不久，就去見適之先生，跟一個錫蘭朋友炎櫻一同去。

那條街上一排白色水泥方塊房子，門洞裏現出樓梯，完全是港式公寓房子，那天下午曬著太陽，我都有點恍惚起來，彷彿還在香港。

上了樓，室內陳設也看著眼熟得很。

適之先生穿著長袍子。

他太太帶點安徽口音，我聽著更覺得熟悉。

她端麗的圓臉上看得出當年的模樣，兩手交握著站在當地，態度有點生澀。

我想她也許有些地方永遠是適之先生的學生，使我立刻想起讀到的關於他們是舊式婚姻罕有的幸福的例子。

他們倆都很喜歡炎櫻，問她是哪裏人。

她用國語回答，不過她離開上海久了，不大會說了。

喝着玻璃杯裏泡著的綠茶，我還沒進門就有的時空交疊的感覺更濃了。

我看的「胡適文存」是在我父親窗下的書桌上，與較不像樣的書並列。

他的《歌浦潮》、《人心大變》、《海外繽紛錄》我一本本拖出去看，《胡適文存》則是坐在書桌前看的。

《海上花》似乎是我父親看了胡適的考證去買來的。

《醒世姻緣》是我破例要了四塊錢去買的。

買回來看我弟弟拿著捨不得放手，我又忽然一慷慨，給他先看第一二本，自己從第三本看起，因為讀了考證，大致已經有點知道了。

好幾年後，在港戰中當防空員，駐紮在馮平山圖書館，發現有一部《醒世姻緣》，馬上得其所哉，一連幾天看得抬不起頭來。

房頂上裝著高射炮，成為轟炸目標，一顆顆炸彈轟然落下來，越落越近。

我只想著：至少等我看完了吧。

我姑姑有個時期跟我父親借書看，後來兄妹鬧翻了不來往，我父親有一次忸怩的笑著咕嚕了一聲：「你姑姑有兩本書還沒還我。」

我姑姑也有一次有點不好意思的說：「這本《胡適文存》還是他的。」

還有一本蕭伯納的《聖女貞德》，德國出版的，她很喜歡那米色的袖珍本，說：「他這套書倒是好。」

她和我母親跟胡適先生同桌打過牌。

戰後報上登著胡適回國的照片，不記得是下飛機還是下船，笑容滿面，笑得像個貓臉的小孩，打著個大圓點的蝴蝶式領結，她看著笑了起來說：「胡適之這樣年青！」

那天我跟炎櫻去過以後，炎櫻去打聽了來，對我說：「喂，你那位胡大博士不大人知道，沒有林語堂出名。」

我屢次發現外國人不了解現代中國的時候，往往是因為不知道五四運動的影響。

因為五四運動是對內的，對外只限於輸入。

我覺得不但我們這一代與上一代，就連大陸上的下一代，儘管反胡適的時候許多青年已經不知道在反些什麼，我想只要有心理學家榮（Jung）所謂民族回憶這樣東西，像五四這樣的經驗是忘不了的，無論湮沒多久也還是在思想背景裏。

榮與佛洛伊德齊名。

不免聯想到佛洛伊德研究出來的，摩西是被以色列人殺死的。

事後他們自己諱言，年代久了又倒過來仍舊信奉他。

我後來又去看過胡適先生一次，在書房裏坐，整個一道牆上一溜書架，雖然也很簡單，似乎是定製的，幾乎高齊屋頂，但是沒擱書，全是一疊疊的文件夾子，多數亂糟糟露出一截子紙。整理起來需要的時間心力，使我一看見就心悸。

跟適之先生談，我確是如對神明。

較具體的說，是像寫東西的時候停下來望著窗外一片空白的天，只想較近真實。

適之先生講起大陸，說「純粹是軍事征服。」

我頓了頓沒有回答，因為自從一九三幾年起看書，就感到左派的壓力，雖然本能的起反感，而且像一切潮流一樣，我永遠是在外面的，但是我知道它的影響不止於像西方的左派只限一九三 年代。

我一默然，適之先生立刻把臉一沉，換了個話題。

我只記得自己太不會說話，因而耿耿於心的這兩段。

他還說：「你要看書可以到哥倫比亞圖書館去，那兒書很多。」

我不得笑了。

那時候我雖然經常的到市立圖書館借書，還沒有到大圖書館查書的習慣，更不必說觀光。

適之先生一看，馬上就又說到別處去了。

他講他父親認識我的祖父，似乎是我祖父幫過他父親一個小忙。

我連這段小故事都不記得，彷彿太荒唐。

原因是我們家裏從來不提祖父。

有時候聽我父親跟客人談「我們老太爺」，總是牽涉許多人名，不知道當時的政局就跟不上，聽不了兩句就聽不下去了。

我看了《孽海花》才感到興趣起來，一問我父親，完全否認。

後來又聽見他跟個親戚高談闊論，辯明不可能在簽押房撞見東翁的女兒，那首詩也不是她做的。

我覺得那不過是細節。

過天再問他關於祖父別的事，他悻悻然說：「都在爺爺的集子裏，自己去看好了！」

我到書房去請老師給我找了出來，搬到飯廳去一個人看。

典故既多，人名無數，書信又都是些家常話。

幾套線裝書看得頭昏腦脹，也看不出幕後事情。

又不好意思去問老師，彷彿喜歡講家世似的。

祖父死的時候我姑姑還小，什麼都不知道，而且微窘的笑著問：「怎麼想起來問這些？」

因為不應當跟小孩子們講這些話，不民主。

我幾下子一碰壁，大概養成了個心理錯綜，一看到關於祖父的野史就馬上記得，一歸入正史就毫無印象。

適之先生也提到不久以前在書攤上看到我祖父的全集，沒有買。

又說正在給「外交」雜誌（“Foreign Affairs”）寫篇文章，有點不好意思的笑了笑，說：「他們這裏都要改的。」

我後來想看看《外交》逐期的目錄，看有沒有登出來，工作忙，也沒看。

感恩節那天，我跟炎櫻到一個美國女人家裏吃飯，人很多，一頓烤鴨子吃到天黑，走出來滿街燈火櫛窗，新寒暴冷，深灰色的街道特別乾淨，霓虹燈也特別晶瑩可愛，完全像上海。

我非常快樂，但是吹了風回去就嘔吐。

剛巧胡適先生打電話來，約我跟他們吃中國館子。

我告訴他剛吃了回來吐了，他也就算了，本來是因為感恩節，怕我一個人寂寞。

其實我哪過什麼感恩節。

炎櫻有認識的人住過一個職業女子宿舍，我也就搬了去住。

是救世軍辦的，救世軍是出名救濟貧民的，誰聽見了都會駭笑，就連住在那裏的女孩子們提起來也都訕訕的嗤笑著。

雖有年齡限制，也有幾位胖太太，大概與教會有關係的，似乎打算在此終老的了。

管事的老姑娘都稱中尉少校。

餐廳裏代斟咖啡的是醉倒在鮑艾里（The Bowery）的流浪漢，她們暫時收容的，都是酒鬼，有個小老頭子，藍眼睛白濛濛的，有氣無力靠在咖啡爐上站著。

有一天胡適先生來看我，請他到客廳去坐，裏面黑洞洞的，足有個學校禮堂那麼大，還有個講台，台上有鋼琴，台下空空落落放著些舊沙發。

沒什麼人，幹事們鼓勵大家每天去喝下午茶，誰也不肯去。

我也是第一次進去，看著只好無可奈何的笑。

但是適之先生直讚這地方很好。

我心裏想，還是我們中國人有涵養。

坐了一會出來，他一路四面看著，仍舊滿口說好，不像是敷衍話。

也許是覺得我沒有虛榮心。

我當時也沒有琢磨出來，只馬上想起他寫的他在美國的學生時代，有一天晚上去參加復興會教派篝火晚會的情形。

我送到大門外，在台階上站著說話。

天冷，風大，隔著條街從赫貞江上吹來。

適之先生望著街口露出一角空濛的灰色河面，河上有霧，不知道怎麼笑瞇瞇的老是望著，看怔住了。

他圍巾裹得嚴嚴的，脖子縮在半舊的黑大衣裏，厚實的肩背，頭臉相當大，整個凝成一座古銅半身像。

我忽然一陣凜然，想著：原來是真像人家說的那樣。

而我向來相信凡是偶像都有「黏土腳」，否則就站不住，不可信。

我出來沒穿大衣，裏面暖氣太熱，只穿著件大挖領的夏衣，倒也一點都不冷，站久了只覺得風颼颼的。

我也跟著向河上望過去微笑著，可是彷彿有一陣悲風，隔著十萬八千里從時代的深處吹出來，吹得眼睛都睜不開。

那是我最後一次看見適之先生。

我二月裏搬到紐英倫去，幾年不通消息。

一九五八年，我申請到南加州亨亨屯哈特福基金會去住半年，那是A & P超級市場後裔辦的一個藝文作場，是海邊山谷裏一個魅麗的地方，前年關了門，報上說蝕掉五十萬。

我寫信請適之先生作保，他答應了，順便把我三四年前送他的那本《秧歌》寄還給我，經他通篇圈點過，又在扉頁上題字。

我看了實在震動，感激得說不出話來，寫都無法寫。

寫了封短信去道謝後，不記得什麼時候讀到胡適返台消息。

又隔了好些時，看到噩耗，只惘惘的。

是因為本來已經是歷史上的人物？

我當時不過想著，在宴會上演講後突然逝世，也就是從前所謂無疾而終，是真有福氣。

以他的為人，也是應當的。

直到去年我想譯《海上花》，早幾年不但可以請適之先生幫忙介紹，而且我想他會感到高興的，這才真正覺得適之先生不在了。

往往一想起來眼睛背後一陣熱，眼淚也流不出來。

要不是現在有機會譯這本書，根本也不會寫這篇東西，因為那種倉皇與恐怖太大了，想都不願意朝上面想。

譯「海上花」最明顯的理由似是跳掉吳語的障礙，其實吳語對白也許並不是它不為讀者接受最大的原因。

亞東版附有幾頁字典，我最初看這部書的時候完全不懂上海話，並不費力。

但是一九三五年的亞東版也像一八九四年的原版一樣絕版了。

大概還是興趣關係，太欠傳奇化，不sentimental。

英美讀者也有他們的偏好，不過他們批評家的影響較大，看書的人多，比較容易遇見識者。

十九世紀英國作家喬治·包柔（George Borrow）的小說不大有人知道——我也看不進去——但是迄今美國常常有人講起來都是喬治·包柔迷，彼此都欣然。

要是告訴他們中國過去在小說上的成就不下於繪畫磁器，誰也會露出不相信的神氣。

要說中國詩，還有點莫測高深。

有人說詩是不能譯的。

小說只有本《紅樓夢》是代表作，沒有較天真的民間文學成分。

《紅樓夢》他們大都只看個故事輪廓，大部份是高鶻的，大家庭三角戀愛，也很平常。

要給它應得的國際地位，只有把它當作一件殘缺的藝術品，去掉後四十回，可能加上原著結局的考證。

我十二三歲的時候第一次看，是石印本，看到八十一回「四美釣游魚」，忽然天日無光，百樣無味起來，此後完全是另一個世界。

最奇怪的是寶黛見面一場之僵，連他們自己都覺得滿不是味。

許多年後才知道是別人代續的，可以同情作者之如芒刺在背，找到些藉口，解釋他們態度為什麼變了，又匆匆結束了那場談話。

等到寶玉瘋了就好辦了。

那時候我怎麼著也想不到是另一個人寫的，只曉得寧可再翻到前面，看我跳掉的作詩行令部份。

在美國有些人一聽見《海上花》是一八九四年出版的，都一怔，說：「這麼晚……差不多是新文藝了嘛！」

也像買古董一樣講究年份。

《海上花》其實是舊小說發展到極端，最典型的一部。

作者最自負的結構，倒是與西方小說共同的。

特點是極度經濟，讀著像劇本，只有對白與少量動作。

暗寫、白描，又都輕描淡寫不落痕迹，織成一般人的生活的質地，粗疎、灰撲撲的，許多事「當時渾不覺。」

所以題材雖然是八十年前的上海妓家，並無艷異之感，在我所有看過的書裏最有日常生活的況味。

胡適先生的考證指出這本書的毛病在中段名士美人大會一笠園。

我想作者不光是為了插入他自己得意的詩文酒令，也是表示他也會寫大觀園似的氣象。

凡是好的社會小說家——社會小說後來淪為黑幕小說，也許應當照novel of manners譯為「生活方式小說」——能體會到各階層的口吻行事微妙的差別，是對這些地方特別敏感，所以有時候階級觀念特深，也就是有點勢利。

作者對財勢滔天的齊韻叟與齊府的清客另眼看待，寫得他們處處高人一等，而失了真。

管事的小贊這人物，除了為了插入一首菊花詩，也是像「詩婢」，間接寫他家的富貴風流。

此外只有第五十三回齊韻叟撞見小贊在園中與人私會，沒看清楚是誰。

回目上點明是一對情侶，而從此沒有下文，只在跋上提起將來「小贊小青挾貲遠遁，」才知道是齊韻叟所養妓女蘇冠香的婢女小青。

丫頭跟來跟去，不過是個名字而已，未免寫得太不夠。

作者用藏閃法，屢次借回目點醒，含蓄都有分寸，扣得極準，這是唯一的失敗的例子。

我的譯本刪去幾回，這一節也在內，都仍舊照原來的紋路補綴起來。

像趙二寶那樣的女孩子太多了，為了貪玩、好勝而墮落。

而她仍舊成為一個高級悲劇人物。

窩囊的王蓮生受盡沈小紅的氣，終於為了她妍戲子而斷了，又不爭氣，有一個時期還是回到她那裏。

而最後飄逸的一筆，還是把這回事提高到戀夢破滅的境界。

作者儘管世俗，這種地方他的觀點在時代與民族之外，完全是現代的，世界性的，這在舊小說裏實在難得。

但是就連自古以來崇尚簡略的中國，也還沒有像他這樣簡無可簡，跟西方小說的傳統剛巧背道而馳。

他們向來是解釋不厭其詳的。

《海上花》許多人整天蕩來蕩去，面目模糊，名字譯成英文後，連性別都看不出。

才摸熟了卻又換了一批人。

我們「三字經」式的名字他們連看幾個立刻頭暈眼花起來，不比我們自己看著，文字本身在視覺上有色彩。

他們又沒看慣夾縫文章，有時候簡直需要個金聖嘆逐句夾評夾註。

中國讀者已經摒棄過兩次的東西，他們能接受？

這件工作我一面做著，不免面對著這些問題，也老是感覺著，適之先生不在了。

初載於一九六八年二月《香港明報》月刊第二十六期。

內容概要

張愛玲散文創作的成就在神韻與風格的完整呈現上已經超過了小說！

- - 【東海大學中文系教授】周芬伶 首次收錄 連環套創世紀前言、把我包括在外、人間小札 等散文作品！

《惘然記》收錄張愛玲一九五〇至八〇年代的散文作品，比較起四〇年代的那種華麗風格，這時期的題材多為回顧過往，筆法也顯得越來越清淡，自我的喜怒哀樂較為隱藏，更符合她追求的簡樸蒼涼美學。

談讀書 從聊齋談到契訶夫，看似讀書心得，其實在表達文學觀點；憶胡適之 藉著書信描繪文壇前輩，不著痕跡地透著感懷與敬仰；重訪邊城 觀察舊時台灣以及香港細微的日常生活；草爐餅 用上海小吃遙念故鄉……隨著生命進入另一階段，張愛玲對世事人情的體會更加透徹，文字描繪的功力也轉變得更成熟，並時時透現出她對創作的無比熱忱！

作者簡介

張愛玲 本名張煥，一九二〇年生於上海。二十歲時便以一系列小說令文壇為之驚豔。她的作品主要以上海、南京和香港為故事場景，在荒涼的氛圍中鋪張男女的感情糾葛以及時代的繁華和傾頹。有人說張愛玲是當代的曹雪芹，文學評論權威夏志清教授更將她的作品與魯迅、茅盾等大師等量齊觀，而日後許多作家都不諱言受到「張派」文風的深刻影響。張愛玲晚年獨居美國洛杉磯，深居簡出的生活更增添她的神秘色彩，但研究張愛玲的風潮從未止息，並不斷有知名導演取材其作品，近年李安改拍《色，戒》，更是轟動各界的代表佳作。一九九五年九月張愛玲逝於洛杉磯公寓，享年七十四歲。她的友人依照她的遺願，在她生日那天將她的骨灰撒在太平洋，結束了她傳奇的一生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